附件2

教师资格认定体检注意事项

一、体检流程

在规定的时间内，申请人须带身份证和近期一寸免冠白底彩色照片两张自行到龙岩市中医院体检科体检，先到导诊台处领取《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表》，按体检表要求填写个人信息及粘贴照片，到窗口登记、缴费并领取指引单，然后到各科室检查，检查结束后将体检报告交到指定地点。体检合格报告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统一领取，体检不合格者，由体检医院直接告知，不再另行通知。

二、体检结论

为完善体检结论，体检机构可按要求对个别申请人增加体检项目，作进一步检查。若因体检报告存在漏缺项目或结论不确切、不清楚的，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可要求申请人到指定医疗机构及时补查。当次的体检报告仅适用于当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

三、特殊情况人员

因个人原因（包括因怀孕无法完成摄片）未完成体检项目或体检不合格的，不能参加2019年当次教师资格认定。温馨提醒：怀孕或可能已受孕者，事先告知医护人员，勿做X光检查；请在孕期或哺乳期结束后，再根据以后的教师资格认定公告参加教师资格认定。

四、注意事项

1.体检前三天清淡饮食，勿饮酒、咖啡、浓茶，勿食甜食，避免剧烈运动，体检当天需空腹；

2.女性体检如无法避开经期，请检前告知医护人员，并在“备注”一栏注明“经期”；

3.着装以宽松轻便为主，女性不宜穿连衣裙、连裤袜，尤其是带有金属纽扣或亮片的衣服及有钢托和金属纽扣的文胸；

4.女性须将头发全部盘至头顶；

5.勿戴项链；

6.有重大疾病病史者（指曾住院治疗或重大手术或需长期服药），请携带相关病历及检查等证明材料；

7.视力不能达到4.9以上者请自备眼镜，用于检测矫正视力；

8.参加体检的申请人要遵守医院的规章制度，听从医生的指导，配合护士及工作人员的工作，特别要注意安全。

连城县教育局

2019年4月3日